

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更新

编制日期：2022-06-01

送出日期：2022-07-01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 | | | |
|---------|-------------------|-----------------------------------|------------|
| 基金简称 | 银华全球优选 (QDII-FOF) | 基金代码 | 183001 |
| 基金管理人 |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境外托管人 |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Limited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8-05-26 | | |
| 基金类型 | 基金中基金 | 交易币种 | 人民币 |
| 运作方式 | 普通开放式 | 开放频率 | 每个开放日 |
| 基金经理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 证券从业日期 |
| 乐育涛 | 2011-05-11 | | 1996-07-15 |
| 陈悦 | 2021-12-27 | | 2006-09-01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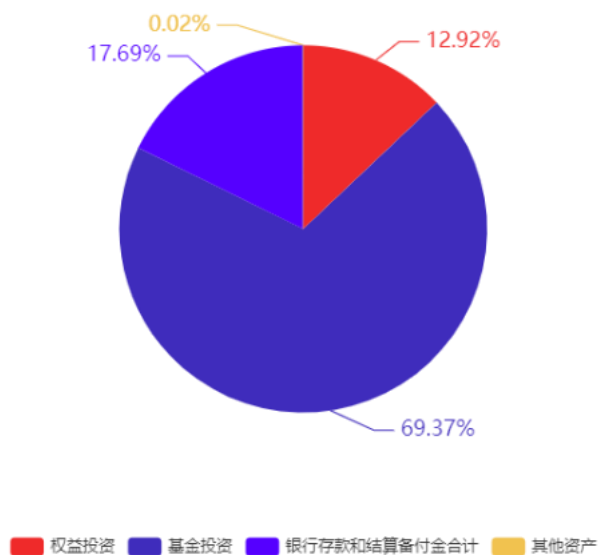
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基金的投资”章节。

| | |
|---------------|---|
| 投资目标 | 通过以香港区域为核心的全球化资产配置，对香港证券市场进行股票投资并在全球证券市场进行公募基金投资，有效分散投资风险并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
| 投资范围 | 本基金将香港区域列为投资的战略重点，并在全球范围内分散投资，投资市场包括：香港、北美、欧洲、日本和日本之外的亚太地区，以及拉丁美洲、东欧、中东和南亚等新兴市场。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香港证券市场上公开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及金融衍生品合计不高于本基金基金资产的40%；主动管理的股票型公募基金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合计占比不低于本基金基金资产的60%；现金、货币市场工具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合计不高于本基金基金资产的40%。 |
| 主要投资策略 | 本基金采用多重投资策略，充分使用由上而下、由下而上和横向推进的投资策略来使组合效率最优化。衍生品策略将不作为本基金的主要投资策略，只会在适当的时候用来规避外汇风险和市场系统性风险。 |
| 业绩比较基准 | 标准普尔全球市场指数(S&P Global BMI)×60%+香港恒生指数(Hang Seng Index)×4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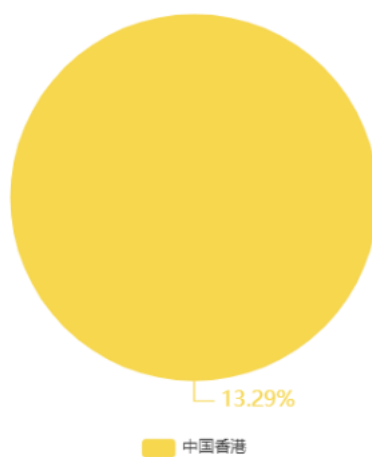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力争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基金的长期收益水平高于业绩比较基准。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截止日为2022-03-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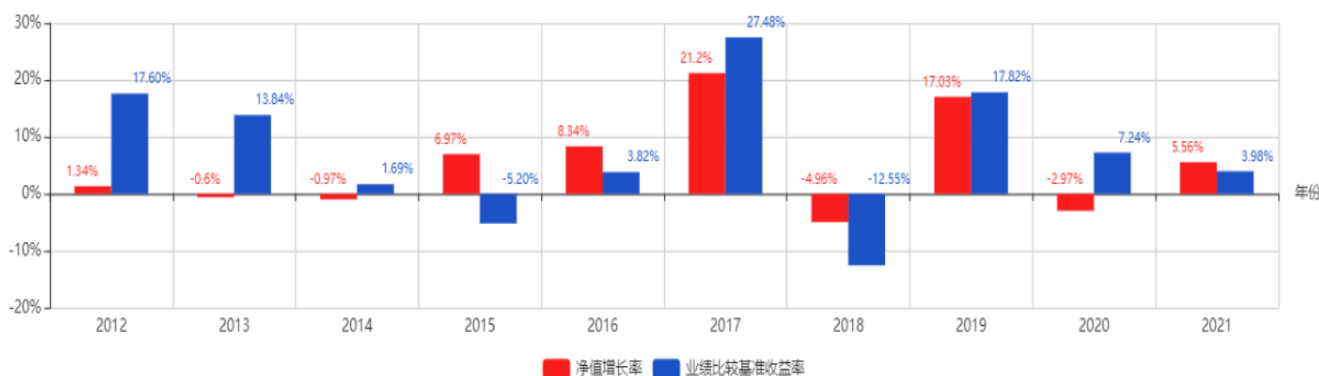


区域配置图表截止日为2022-03-31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银华全球优选 (QDII-FOF)

| 费用类型 | 份额 (S) 或金额 (M) / 持有期限 (N) | 收费方式/费率 | 备注 |
|-----------|---------------------------|-----------|----|
| 申购费 (前收费) | M < 100 万元 | 1.60% | |
| | 1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 1.00% | |
| | 500 万元 ≤ M < 1000 万元 | 0.50% | |
| | 1000 万元 ≤ M | 1,000 元每笔 | |
| 赎回费 | N < 7 天 | 1.50% | |
| | 7 天 ≤ N < 365 天 | 0.50% | |
| | 365 天 ≤ N < 730 天 | 0.30% | |
| | 730 天 ≤ N | 0% | |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 费用类别 | 收费方式/年费率 |
|------|--|
| 管理费 | 1.85% |
| 托管费 | 0.3% |
| 其他费用 | 信息披露费、审计费等，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的费用与税收”章节。 |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于境外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境外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变化。基金投资中出现的风险分为以下五大类：市场类风险、投资工具类风险、投资管理类风险、技术类风险和特殊事件类风险。

(一) 市场类风险包括：1、区域市场风险；2、行业配置风险；3、利率风险；4、外汇兑换风险

(二) 投资工具类风险包括：1、上市公司经营风险；2、金融衍生品风险；3、债券风险；4、证券借贷风险；5、回购/逆回购风险

(三) 投资管理类风险包括：1、基金管理人风险；2、投资顾问风险；3、基金托管人/境外托管人风险；4、证券经纪商风险；5、法律风险；6、流动性风险；7、侧袋机制的相关风险

(四) 技术类风险包括：1、交易技术风险；2、通讯风险；3、研究模型风险；4、会计核算风险

(二) 重要提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之间因本基金合同产生的或与本基金合同有关的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但若自一方书面要求协商解决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未能以协商方式解决的，则任何一方有权将争议提交位于北京的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仲裁各方当事人均具有约束力。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客服电话[400-678-3333、010-85186558]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